

从创客空间到众创空间

“创客空间”（Hackspace、Makerspace），是供人们分享创意、交流经验与合作创新的地方，为人们进行动手性探索与参与性学习提供场地、材料、工具、设备和技术。“众创空间”指通过市场化机制、专业化服务和资本化途径构建互联网环境下的低成本、便利化、全要素、开放式的新型创业服务平台的统称。创客空间、创业咖啡、创新工厂，甚至科技媒体等成为众创空间的具体表现形式。它们不仅指资源与空间本身，更是一种协作、分享、创造理念，是知识与实践体验的结合。

近年来，美国一些图书馆已成功构建创客空间，并将它纳入图书馆服务体系。如纽约的费耶特维尔公共图书馆设立的“童话般的实验室”（Fabulous Lab）。此后，Maker概念被引入中国，形成“创客”概念。2015年随着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发展众创空间推进大众创新创业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5〕9号），这股创造风潮席卷中国，并被官方命名为“众创空间”。

建设创客空间，发展众创空间，首先需要构建新型学习空间，促进学生与科技前沿的零距离接触，支持知识创新和知识消费。通过制作和创造的方式学习，将学生作业进化成一种成果，可以是海报、演示文稿、视频、教程、各种原型和模型。其次需要构建协作交流空间，一方面通过维基技术构建交流平台，将不同学科的大众聚集在一起，进行跨学科互动，发布科研成果，公布研究进展；另一方面单独开辟交流空间，如会客室、专用教室、会议室、加工车间、存储空间、作品零售区等。既进行头脑风暴、随意交流，也供个人阅读、静思专研，让安静学习与热烈讨论和谐共存。第三，需要构建开放共享空间，在重新组织信息资源基础上，形成与学习课程或兴趣爱好相一致的图书馆服务内容和模式，使教学和科研从简单的知识交换进化成为知识驱动下的共同探索和思维分享。第四，构建创业实践空间，结合科技创新实践活动或相关科研项目，提供所需工具、技术、设备、器械和信息资源，搭建实验和实践环境，使创客萌生奇思妙想、个性化需求，成为科技创新的孵化基地。

国际上兴起的创客空间恰逢国内风行的众创空间契机，图书馆应该借此东风，吸引聚集众多草根创业者，建成一种参与性交流平台和社交性学习平台，使图书馆不仅仅是休闲、阅读或数字资源集成的知识环境，而且通过知识感知、环境感知、动手感知、人员感知，成为集服务与创新于一体的全方位、智能化的体验环境。继而延伸图书馆功能，促进图书馆服务转型升级。

■ 曾建勋